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威科技”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概述**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00 号）的决定，公司本次向 10 名特定对象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1,364,349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9.1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599,999,996.37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9,180,532.40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 590,819,463.97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21]第 28-00003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情况**

根据《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公告》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募集资金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MEMS 传感器封测产线建设	22,097.51	20,546.00	14,065.81
2	新建年产 150 万只气体传感器生产线	19,234.03	18,212.00	10,467.95
3	新建年产 19 万台智能仪器仪表生产线	16,155.86	14,381.00	11,845.24
4	物联网系统测试验证中心建设	5,749.64	5,621.00	4,702.95
5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18,000.00
6	智能环保设备及系统生产线建设	13,243.26	12,122.00	0.00
合计		<b>106,480.30</b>	<b>100,882.00</b>	<b>59,081.95</b>

目前，公司正按照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 （一）现金管理目的

鉴于募投项目实施需要一定的周期，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好的回报。

#### （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该现金管理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三）现金管理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现金管理进行严格评估，投资的产品必须符合以下条件：（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2）流动性好，投资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行。

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办理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或定期存款以及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等。

#### **（四）资金来源**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行。

#### **（五）具体实施方式**

在董事会授权的范围内，董事会的权限包括：选择合格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现金管理期限、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现金管理的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

- 1、尽管公司拟选择的投资产品属于中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品种，明确好现金管理的金额、品种、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

2、公司董事会通过后，公司管理层及相关财务人员将持续跟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现金管理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

## 五、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展和正常的生产经营；同时，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互抵触的情形，同时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 六、本次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含本

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办理定期存款等。上述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二) 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互抵触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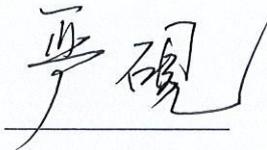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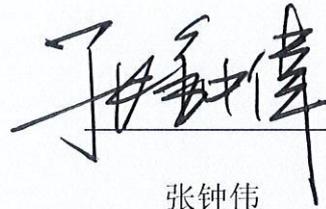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汉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严 屹



张钟伟

